2023年中国文联文艺理论研究课题申报指南

经中国文联批准，现发布《2023年中国文联文艺理论研究课题申报指南》（以下简称“课题指南”）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文艺工作重要论述精神，进一步深化对习近平总书记文艺工作重要论述的系统性、学理性、整体性研究和阐释，大力推进新时代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研究和学科建设，积极发挥党的最新文艺理论成果的强大引领作用，更好推动新征程文艺事业和文联工作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课题申请立项要求

**（一）课题发布和申请**

1.课题面向中国文联团体会员、全国各文艺领域重点研究机构、高等院校和行业组织及其工作人员。课题申请人可根据《课题指南》的指导思想和基本要求，结合自身学术专长和研究基础，在《2023年中国文联文艺理论研究课题参考选题》（附件1）范围内择题申请，并围绕选题方向确定更为具体的研究选题，课题名称表述要科学严谨、简明规范，避免引起歧义或争议。选题方向分为重大课题和重点课题两个类别，重大课题每个项目资助10万元研究经费，重点课题每个项目资助5万元研究经费。

2.课题申请人需填写《2023年中国文联文艺理论研究课题申请书》（附件2），纸质件一式3份盖章邮寄到中国文联理论研究室，电子版发送到wenlianketi2023@126.com。申请人应如实填写有关信息，并确保填写内容线上线下完全一致。申请人所在单位应对申请人资格和申请材料严格把关、认真审核。申请截止日期为**2023年3月31日。**

3.课题负责人须具备下列条件：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；具有良好的专业背景和较为权威的业界影响力；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，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。课题组成员不超过5人，且须征得本人同意并签字确认。课题申请人同年度只能申报一个项目。课题负责人只能同时参加一个课题的研究。课题组成员最多只能同时参加两个课题的研究。

**（二）课题立项和管理**

1.中国文联组织专家对课题申请材料进行评审，确定拟立项课题并公示。经公示无异议后，由中国文联发布立项课题名单。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与中国文联签订课题协议书。课题的完成时间为1年，研究期限自课题批准立项之日起计算。课题负责人在课题研究期间要遵守各项承诺，履行约定义务，认真组织开展课题研究，按期完成研究任务。

**（三）课题结题和评奖**

1.中国文联组织专家对立项课题研究成果进行评审。成果通过评审的，予以结题并颁发结题证书；未通过评审的，不予结题，将按有关规定退回全部课题经费。经专家评审为优秀的，颁发优秀成果荣誉证书，届时将公开发表或结集出版。

三、课题成果要求

1.导向性。课题研究必须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、价值取向和学术导向，聚焦新时代新征程事关党和国家文艺事业繁荣发展、文联工作开创崭新局面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，聚焦推进中国化时代化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建设，呈现见解独到、紧扣需要的高质量研究成果。

2.原创性。课题研究应具有原创性和开拓性，体现鲜明的时代特征和创新意识，充分反映立足党和国家文艺事业发展大局的最新研究进展。课题研究最终成果形式为研究报告和学术文章两类。重大课题的研究报告原则上不少于5万字，同时至少在重要报刊网发表相关文章2篇。重点课题的研究报告原则上不少于3万字，同时至少在重要报刊网发表相关文章1篇。课题成果要求观点明确、内容翔实、文风严谨，遵守学术诚信，保证不存在任何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和情形，不得存在已发表、获奖的情况或为其他课题所用，文字责任由课题组或作者承担。课题成果发表需注明“中国文联文艺理论研究课题成果”字样，且不能与其他课题来源合署。

3.实践性。课题研究必须紧密结合文艺文联工作，以实际问题为导向，突出实践性、应用性、针对性和可操作性，提出切实可行的对策建议，为制定修订政策、推动工作开展提供有益决策参考。研究报告根据需要可以附上专题调研报告、典型案例分析和相关研究资料等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单位：中国文联理论研究室

联系人：云 菲 宋保成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北沙滩1号院32号楼A座

邮编：100083

电话：010-59759298

邮箱：wenlianketi2023@126.com

附件：1.2023年中国文联文艺理论研究课题参考选题

 2.2023年中国文联文艺理论研究课题申请书

（编辑：贾岩）